

证券代码：838558

证券简称：海兴科技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网络视频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5日早上9:00时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558	海兴科技	2024年5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律师。

### （七）会议地点

盘锦市兴隆台区兴隆台街177号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提请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 （二）审议《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 审议《关于聘请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请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四)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五)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六) 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经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审计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 7,226,205.64 元。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人民币 0.20 元（含税），预计共派送税前现金 1,275,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入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七) 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借款额度分别不超过 5000 万元和 1000 万元，具体借款数额以合同约定为准，计划 5 年内资金循环使用。

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八）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或上门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早 8：30

（三）登记地点：盘锦市兴隆台区兴隆台街 177 号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 1、会议联系人：赵素玲
- 2、联系电话：13998716706 传真：0427-3268999
- 3、联系地址：盘锦市兴隆台区兴隆台街 177 号

(二) 会议费用：由出席人员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